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王华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26,8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856%；董事、副董事长杜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68,84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724%；公司副总经理汪志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6,95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197%；公司副总经理李翔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47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99%；公司副总经理马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58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92%；公司副总经理耿安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97%；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易华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0,83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76%；公司监事吴宇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79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13%。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1），王华标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29,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191%；杜斌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190,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158%；汪志明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50,000 股，占公司股份

份比例不超过 0.042%；李翔宇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7,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23%；马涛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7,645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23%；耿安锋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9,225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24%；易华荣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2,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18%；吴宇珺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3,949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033%。减持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7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停止减持股份。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上述董监高减持进展情况如下：

王华标先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 85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0.0001%；汪志明先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0.0083%；耿安锋先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 11,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0.0092%；

吴宇珺先生已减持公司股份 3,949 股，已完成其本次减持计划，详见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马涛先生已减持公司股份 15,000 股，减持数量已过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除上述减持情况外，本次减持计划中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内暂未发生减持。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华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26,817	0.856%	IPO 前取得：1,026,817 股

杜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68,845	0.724%	IPO 前取得：868,845 股
汪志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6,958	0.197%	IPO 前取得：236,958 股
李翔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8,479	0.099%	IPO 前取得：118,479 股
马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0,581	0.092%	IPO 前取得：110,581 股
耿安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6,900	0.097%	IPO 前取得：116,900 股
易华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834	0.076%	IPO 前取得：90,834 股
吴宇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797	0.013%	IPO 前取得：15,79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华标	85	0.0001%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68.06 -68.06	5,785.10	1,026,732	0.856%
杜斌	0	0%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868,845	0.724%
汪志明	10,000	0.008%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67.76 -67.76	677,600.00	226,958	0.189%
李翔宇	0	0%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18,479	0.099%
耿安锋	11,000	0.009%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69.00 -69.15	760,250.00	105,900	0.088%
易华荣	0	0%	2022/1/10~ 2022/4/1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90,834	0.076%

注：吴宇珺先生已完成其本次减持计划，详见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

告编号：2022-006）；马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需求进行的减持，实施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其自身需求进行的减持，在减持期限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1日